

真理大學觀光數位知識學系獎學金申請辦法

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11 日訂定
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28 日修訂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30 日修訂

第一條 為獎勵本系學業及操行成績優異與清寒學生，專心向學、奮發進取，敦品勵學之精神，以培植該項事業所需人才，特設置本獎學金。

第二條 本辦法實施對象為真理大學觀光數位知識學系(簡稱本系)之學生。

第三條 本系在籍學生(不含碩士在職專班、各種推廣教育班學生)申請清寒獎學金，應具備下列條件之一：

一、就讀本系之學生。前學期修習學分數須達十六學分以上(四年級九學分以上)，學期成績平均 70 分(含)以上，且每科均須及格，且操行成績八十分以上，並於前學期無受警告以上懲戒紀錄者。

二、家境清寒，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一)有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或符合主管機關當年度公布之中低收入戶資格者。

(二)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三)父母或本人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傷病卡者(且家庭年所得新臺幣 114 萬元以內，年利息所得新臺幣 2 萬元以內，不動產價值新臺幣 650 萬元以內)。

(四)失業家庭領有失業救濟金者(獎學金公告截止日前半年內有效)。

(五)因天災、意外或其他特殊狀況，致家中經濟失依者。

(六)有清寒證明者(且家庭年所得新臺幣 114 萬元以內，年利息所得新臺幣 2 萬元以內，不動產價值新臺幣 650 萬元以內)。

(七)無法提出以上證明者，填寫自述表經導師確認屬實後，即可申請。

第四條 金額：

一、本獎學金金額每人每學期為新臺幣貳仟伍佰元。頒發人數以 2 名為限，需經本系系務會議審核後依排名發放。

二、惟經費不足時，該學期停止開放申請。

第五條 如發生下列情形之一者，該學期停止獎勵：

一、學期記警告、小過、及大過懲戒紀錄者。

二、本助學金於每學期結束前發放，受獎勵之學生在學期中休學、退學須繳回該學期已領之全部助學金，不得異議。

第六條 申請人逕至本系網站下載申請表及備齊相關證明文件於公告期間親自送至本系辦理。申請本獎學金學生應繳交下列文件各乙份：

一、申請書。

二、前一學期學期成績單。

三、檢具第三條第二款各類有效證明文件及最近一年度全戶各類所得資料清單及財產歸屬資料清單(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證明者免附)。

四、具結書

五、其他有關證明文件。

第七條 受獎學生須先完成註冊繳費，開學後一個月內再行申請本獎學金。

第八條 申請時間：

於每學期開學第四週前受理申請，逾期不受理。

第九條 審查標準：

經系務會議，依申請者資料之【如：成績、身份（清寒…）、專業證照、特殊表現（榮譽、獎狀）…】綜合評比。以無記名投票評定優先序，並公告得獎名單。

第十條 領獎：

獎勵方式除獎學金外並頒發獎狀一只以資表揚。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告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真理大學觀光數位知識學系獎學金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系所名		年級		學號		姓名	
獎學金 請領情況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僅申請本項校內獎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有申請其他校內獎學金，請列舉_____						
身分證字號				行動電話			入學年度及月份
銀行代號				銀行帳號			

浮貼學生證正、反二面影本及銀行存簿正面影本

浮貼學生證正面影本

浮貼學生證反面影本(需加蓋當學期註冊章)

-----浮貼處-----	-----浮貼處-----
---------------	---------------

浮貼銀行存簿正面影本(必須為本人銀行存簿)

-----浮貼處-----

指導教師推薦評語		指導教師簽名	
----------	--	--------	--

申請獎學金附繳文件	獎學金申請者應同時檢附下列資料始得受理，資料不齊恕不受理(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一、獎學金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二、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新生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三、清寒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四、具結書。
-----------	--

注意事項	一、受理申請時間:每學期於開學後至第四周前提出申請。 二、本系之新生入學年度起算二年內始得申請，因休學再復學而編級列為三年級以上者不符資格。
------	---

真理大學觀光數位知識學系獎學金申請具結書

本人_____（學號_____），聲明並保證申真理大學觀光數位知識學系獎學金，所提供一切申請表內容及證明文件均確實無誤，並遵守「真理大學觀光數位知識學系獎學金獎學金實施辦法」全部條文各項規範。且申請同時，並無領取/申請其他校內優惠、補助或獎勵，特立此切結為憑，如有不實，願全數繳回已領取之獎學金並無異議接受校規處分，且負一切法律責任。

此致

真理大學觀光數位知識學系

立具結書人：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